

最新打假工作计划 打假工作总结(优质9篇)

计划是人们为了实现特定目标而制定的一系列行动步骤和时间安排。通过制定计划，我们可以将时间、有限的资源分配给不同的任务，并设定合理的限制。这样，我们就能够提高工作效率。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计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打假工作计划篇一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执政理念，全面履行好法律赋予质监部门的职能职责，确保“两节期间”食品、烟花爆竹、特种设备三大安全，让人民群众过上一个幸福、安康和谐的新春佳节。我局根据湘质监发[20xx]221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开展了一系列的活动，现将我局活动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组织领导

根据郴质监督发[20xx]119号文件打假方案的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工作实际，我局制定了打假活动，实施方案，并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李新文副局长为副组长的桂阳县“春节前打假”活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欧阳福军同志担任，负责“春节前打假”活动的日常工作。

二、围绕市局打假方案全面开展工作

为了确保“两节期间”食品、烟花爆竹，特种设备三大安全，让人民群众过一个幸福、安康和谐的新春佳节，我局成立了三个专项检查小组，对我县境内的食品、烟花爆竹，特种设备进行了地毯式的检查。加大打假治劣力度，此次活动共出动执法人员217次，组织各类检查37次，检查271家。

二是狠抓起重机械、电梯、压力容器、烟花爆竹的整治。...

打假工作计划篇二

2003年，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地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会议、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准备早，行动快，重点突出，成效显著，全国农资打假呈现出一个崭新的局面，在几个方面实现了重点突破：一是开通了农资案件的投诉举报渠道，使广大农民摆脱了求助无门的困境，建立了问题发现机制；二是完善了农资案件处理体系，各地农业部门都把农资打假当作一项常规工作，明确由一个部门负责，形成了案件处理制度，建立了问题解决机制；三是开始在农业系统树立起农资监管意识，把依法监管作为农资打假和整顿规范农资市场经济秩序的一项治本措施全面实施，建立了从源头上减少问题的长效机制。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资打假协调小组办公室上报的资料不完全统计，今年，全国农资打假共出动检查人员110多万人次，发放各类农资打假资料1372万余份，检查各类农资市场8.8万个，检查农资生产和经营企业45万多家，捣毁农资制售假窝点3000多个，查处制售假冒伪劣农资违法违规案件近10多万件，涉案货值11亿多元，其中，立案查处案7万多件，标值（货值或损失）5万元以上的大案241件，移交司法机关的案件162起，涉嫌犯罪人员184人。查获主要假冒伪劣农资：农药（制剂）1113万公斤，种子2040万公斤，肥料1.5亿多公斤，兽药60多万件（瓶），饲料500万公斤，农机及零配件（包括渔机渔具）60多万台（件），为农民直接挽回经济损失12亿多元。从调查问卷的统计结果看，今年农户和经营户对农资打假工作在总体上是基本肯定的，满意程度达到了70%。

一、2003年农资打假工作的基本做法

（一）周密部署，狠抓落实。3月22日由农业部、公安部、工

商总局、质检总局和供销总社等五部门联合行文下发了《2003年全国农资打假专项斗争工作方案》，明确提出2003年农资打假工作重点是“保春耕、端窝点和查处大要案件”，各部门、各地根据这一总体要求，结合本系统和当地实际，对农资打假工作进行了更为详尽的工作部署。全国供销总社分别于2月和7月下发了《关于做好2003年供销合作社系统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通知》、《关于把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引向深入的通知》。同时，通过大力发展现代流通方式、建立信用制度等标本兼治，净化市场。

为了把农资打假工作的各项部署落到实处，今年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采取不同形式，加强了对各地工作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农业部对农资产品专项检查进行了具体安排，并于4月15日-21日组成四个调查组，深入湖南、山东、辽宁和江西等省进行了调研，为推动农资打假深入开展提供了第一手资料。9月份由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成员单位组成7个联合督查组，赴部分省对农资打假工作进行现场督导，并采取问卷调查等形式对当地工作绩效进行了评估。农资打假专项斗争部际协调小组召开了三次成员会议，分阶段对农资打假工作进行了具体指导和部署。

各地先后加强了对农资打假工作的领导，健全了农资打假工作机构，充实了执法人员，农资打假工作由临时性工作向常规性工作转变。各地、各有关部门相互配合，积极工作，都以不同形式开展了春季农资打假行动和重点农资品种的专项治理行动，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农资打假措施的落实。

（二）发现问题，跟踪整改。对于检查出的问题，坚持追根溯源，加强整改监督工作。今年年初，农业部召集在去年农药市场抽查中有问题的156家农药企业通报了抽查结果，要求其限期整改。通报会后，销毁了不合格农药标签4421万张，从市场上回收不合格农药产品共5914吨，重新印制合格标签共1亿余张。一些地方也根据本地农资生产应用特点，对重点农资产品进行了跟踪监控。对于各种农资投诉案件，都认真

按照有关法规和程序移交和分工处理，今年以来农业部农资监管直接受理来电来信投诉2563件，根据核查情况，直接由有关司局和移交地方处理的农资案件901起，并对处理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和督办。从反馈的处理结果表明，基本得到了妥善处理，部分受损失的农民的得到了补偿。

（三）加强抽检，强化监管。全国已建成并授权对外开展工作的农资部级质检中心58个，国家级质检中心9个，以这些中心为龙头的农资质检网络正在形成，农资市场监管机制不断完善，对一些重点农资的监控力度在不断加大。在去年全国农药市场抽查的基础上，今年农业部又组织开展了全国农药市场大检查行动，出重拳整顿农药市场秩序；在3月、7月和11月分别安排了饲料及饲料添加剂抽检，并发布检测结果；针对年初欧盟禁止从中国进口动物源产品的决定，已于4月份下达了20660批动物源性食品中兽药残留检测任务，并将检测计划提交欧盟。国家工商总局和各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共对2400余家经销单位的19种农资商品进行了质量监督抽查，查处违法违规经销单位1372家，罚没款320.5万元。

同时，农业部全面加强了农资监管工作，先后发布了《食用动物禁用的兽药及其化合物清单》、《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和禁用限用的高毒、剧毒农药品种清单，颁布了禁用限用渔药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将组织对这些禁用限用农药、兽药、渔药进行专项检查。

（四）完善制度，查处大要案。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地都加强了工作制度建设。农业部今年6月24日发布了《农业部农业生产资料打假举报奖励办法（试行）》，同时公布了农业部农业生产资料打假举报电话。

由于各部门措施得力，通力协作，今年查处大要案件的力度明显增强，去年查出的案件，今年已基本结案。据各地上报统计，今年新立案查处标值5万元以上的大要案件241件。据公安部不完全统计，1-11月底，全国公安机关破获各类农资

案件366起，处理涉案人员361人，捣毁农资制假售假窝点59个。农业部会同公安部在春节前后重点围绕打击“瘦肉精”，查处了一批大要案件，浙江、广东、江苏三起制售和使用“瘦肉精”的违法企业和个人受到了刑事追究。公安部公布第三批重点督办案件中，涉及农资的有4起，对农药、种子、饲料等重点农资案件进行了督查督办，有力地打击了严重扰乱农资市场经济秩序和坑农害农的违法违规行为。督促处理了湖南、广东培矮64s杂交水稻种子事件；督查了贵州农业厅发现的山西屯玉种业有限公司涉嫌销售未经审定的3万多公斤玉米种子案件；湖南省朱千柱等人非法生产销售伪劣饲料案件等。10月下旬，农业部、公安部派员赴贵州省督办国务院点名案件贵州科新畜禽饲料厂“瘦肉精”案，犯罪嫌疑人已抓获，案件进入司法程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结合市场专项整治工作，加强了对“送货下乡”以及在农村举办的各种商品展销会的监管，严厉打击销售假冒伪劣农药、种子、化肥等农业生产资料和农民日用消费品等坑农害农行为，1-11月份共查处假冒伪劣农资案件1.4万件，查获假冒伪劣化肥4.89万吨、种子3788吨、农药3674吨等。

（五）打假与扶优相结合，提高农民识假防假能力。各地在打假的同时，根据有关政策、法规，积极扶持和宣传经认可的优质农资产品，将假冒伪劣农资挤出农业生产应用领域。农业部推荐了一批高效低毒经济安全农药；已结合“大豆振兴计划”，推荐了一批高油、高产大豆新品种；公布了水稻联合收割机质量跟踪调查结果，并推荐了机型的名单；开通了名优农机产品网页。还在全国开展了以“让农民明明白白买农机”为主题的农机产品质量投诉“3·15”统一大行动，发放各种宣传品240余万份，接受咨询和投诉21万人次，现场为农民修理机具1.78万台（件）。质检总局部署了“农资打假下乡”活动，把打假深入到田间地头，许多案件当即得到了处理。河北、宁夏、天津等省（自治区、直辖市）根据经权威机构鉴定和生产实践检验的结果，向农民推荐了一批优质农资产品，并对生产优质产品的企业给予扶持。

（六）各部门相互配合，联合打假。农资打假工作在中央涉及九个部门，在农业部内涉及7个司局，在地方也相应由多个部门承担。经过一年多的磨合，各部门在工作配合上更加默契了，真正形成了农资打假的合力。在8月底召开的农资打假和监管工作研讨会上，各部门、各司局、各地充分肯定了一年多来的农资打假工作成绩，代表们怀着对农资打假工作的高度责任感，满怀信心地深入研讨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措施，对于加强各部门在工作中的协调、配合，对于推动农资打假工作向纵深发展，必将起到积极作用。

（七）加强宣传，保持高压态势。8月20日，农业部首次会同工商、质检、公安等九个农资打假成员单位召开了新闻发布会，向全社会发布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资打假投诉举报电话。同时在中国农业信息网上设立了“全国农资打假专项斗争”专栏，在农民日报开设了“农资打假”专栏，交流工作，沟通信息。共编发《市场质量信息简报-农资打假专刊》100期。以各种方式向社会敞开投诉大门，鼓励广大人民群众检举、揭发各种制售假冒伪劣农资行为，形成对制售假冒伪劣农资的行为“人人喊打”的社会氛围和强大压力。

但是，由于我国市场经济体制还很不完善，制假售假现象仍较突出。目前农资打假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有些地方对其重要性、艰巨性和长期性认识不足，存在临时应付思想。二是一些地方和部门从本地或小团体利益出发，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严重。三是还没有完全形成先进高效的管理体制。四是手段落后，人员素质不高。为此，我们必须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逐步解决上述问题。

二、20农资打假工作初步打算

明年和今后一个时期农资打假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坚持依法打假，把打假工作的着眼点从农资经营者和使用者的拓展到农资生产领域，把农资质量抽检作为打假的一项常规性工作不断加强，努力规范生产经营

主体、渠道和经营行为，切实实行政事、政企分开，加强综合执法，增加农资打假投入，全面加强农资监管；通过积极发展连锁配送等新型流通业态，提高优质农资的市场占有率，从整体上推进农资打假工作向纵深发展，努力建立良好的农资市场经济秩序。

拟采取以下主要措施：一是要求全国农业系统把农资监管作为一项常规性工作列入工作日程加以推动；二是加强农资质量抽检，注重从源头上加大打击力度，对不合格的农资生产经营企业和单位进行及时曝光；三是通过名牌评定等形式把打假与扶优相结合；四是结合“金农工程”，推动农资有关证照信息的电子化，推动信息共享，提高工作效率和透明度；五是通过现场会等形式推动农资打假全面工作。

打假工作计划篇三

根据农机化行业农资市场专项检查实施方案和农机化行业农资市场“打假”整治实施方案，今年我局重点查处的是生产、流通领域假冒“农业机械推广许可证”、合格证的违法行为。一是未经法定农机鉴定机构检验，擅自在产品上粘贴“农业机械推广许可证”的行为；二是盗用其它企业“农业机械推广许可证”、合格证的行为；三是无厂名、无合格证的产品。检查流通领域联合收割机、拖拉机、农用运输车主要零配件或认为有必要检查的零配件的质量。重点查处以次充好、以假充真，以旧充新、冒用盗用厂名、商标的假冒伪劣农机零配件；查处非法拼装、用旧件拼装不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农用拖拉机、农用三轮车、运输型拖拉机违法行为。通过一年的努力，农机市场整顿与打假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三) 农机化系统监督农机产品质量的职能得到了加强

二、主要工作措施

(一)加强领导，抓好工作部署。“打假”工作是中央重点工作，也是农机化系统的重点工作。按照xx“xxxx”重要思想要求，从讲政治、保稳定、促发展、保护农民利益方面重视农机“打假”工作，我局成立了主要领导负责的农机打假工作领导小组，蒿卫国局长任组长，农机局办公室、管理股和推广站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制定了行之有效的方案，召开有关会议布置、落实工作，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打假工作顺利开展。由于打假工作研究具体，要求明确，部署及时，农机打假行动得以迅速开展。

(三)强化宣传，营造打假气氛。要整治和净化市场，彻底消除当前存在的一些问题，只有全社会关注，全社会参与，才能形成打假的风气，才能使制假售假分子无机可乘。农机局在开展查处假冒伪劣农机及零配件的同时，注重“打假”工作的宣传。一是利用报刊、电台、电视、传单等媒体，积极宣传_、部委、地方政府关于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犯罪活动联合行动的精神，加强农机打假的舆论宣传，营造对制售假冒伪劣农机产品的高压态势。二是对查处的制假售假案件进行及时曝光，为联合打假行动创造气氛，震慑正在制假售假的违法分子。三是利用各种方式和场合向农机经营者、消费者宣传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使农机经营者懂得守法经营，提高消费者鉴别真伪能力，增强农民的自我保护意识。四是公布农机质量投诉电话，了解质量信息，维护农民权益，打击生产劣质产品行为。

以上措施的实施，有力的推动了农机打假工作的开展，使农机打假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三、工作建议

(一)落实打假经费。

建议设立市场管理和打假专项经费，由牵头部门统一掌握，用于打假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检查督导、装备有关质量检验机

构、支持开展市场监督抽查和办案。

(二)加强多部门联合打假工作

为把打假工作落到实处，要把打假工作和其他项目工作联合起来，促使各重视和切实实施打假行动，推动农机系统的打假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打假工作计划篇四

20xx年上半年□xx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依法行政工作，在市政府_的具体指导下，以_《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颁布五周年宣传活动为契机，严格按照□xx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意见》和市政府_□xx市20xx年度政府法制工作要点》，以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为重点，以开展企业服务年、素质提升年活动为载体，切实加大依法行政工作力度，努力建设法治诚信服务型质监部门，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先后被市政府及有关部门评为□20xx年度依法行政目标管理先进单位，政府法制信息和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公积金”杯法律知识竞赛优秀组织奖。

(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将依法行政作为质监工作的生命线。

市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坚持把推进依法行政作为质监事业的立足之本，切实提高对依法行政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将依法行政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精心组织，积极实施，安排工作时首先明确依法行政任务，检查工作时必然过问依法行政情况，指导工作时要提出依法行政要求，真正把依法行政溶入到质监系统各项业务工作之中。市局党组坚持和完善中心组学习制度，将依法行政作为领导班子的必修课贯穿始终，较好地发挥了领导班子的领向导航作用。

(二)实行目标责任制，建立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长效机制。

按照市政府同我局签定的20xx年度依法行政责任目标，以及20xx年度政府法制工作要点，结合质监部门实际，制定下发了我局系统20xx年度依法行政责任目标及考核办法，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全局总体责任目标进行考核管理，半年初评，年终总评，做到了有布置、有检查、有落实、有奖惩，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初步形成了推进部门依法行政工作的长效机制。

（三）认真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提高部门依法行政工作水平。

1、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确保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顺利进行。建立健全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行政处罚首查先行整改制度》、《执法责任制评议考核办法》、《进一步规范行政行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的意见》、《公务员学法用法工作意见》等规章制度，有力保证了部门依法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在执法实践中，认真落实行政处罚自由裁量阶次制度和首查先行整改制度，将合法行政与合理行政有机地结合起来，最大限度地保证行政行为的公平公正、合法合理。推行说理式执法文书，行政执法文书尽可能地打印制作，特别是在行政处罚告知书和决定书中，将当事人违反的法律法规条款，予以全文引用，不仅保证了当事人的知情权，而且宣传了质监法律法规，使执法与普法有机融合，达到了在执法中普法和在普法中执法的良好效果，减少了执法阻力，受到了行政相对人的普遍欢迎。落实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备案制度，自觉接受政府法制部门的监督，对在备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加强执法人员和执法证件的管理，加强培训，严格考试考核，自觉做到持证上岗、亮证执法，不存在无执法证件的人员上岗执法的情况。

2、落实规范性文件法制审核向上级部门备案工作制度，确保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和适当性。此项工作已形成制度，办公室文秘工作人员负责把关和识别规范性文件，法

制工作部门负责法制审核和向上级部门备案，确保审核率100%，备案率100%。上半年我局无制发规范性文件。

3、加强法制宣传，营造良好的法制环境。制定了年度法制宣传工作要点，将法制信息和宣传工作纳入依法行政责任目标，定期通报情况，促进此项工作。上半年开展了“3·15”保护消费者权益日、“3·22”《纲要》颁布五周年纪念日、“5·20”世界计量日以及农资打假下乡集中宣传咨询活动，提高了质监法律法规的普及率，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四）行政复议工作开展情况。

认真贯彻《行政复议法》和《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在日常工作和检查案卷过程中，要求各基层单位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在办公场所醒目位置公布上级质监部门以及同级政府行政复议受理电话。凡作出可能影响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益的具体行政行为时，必须书面告知当事人依法提起行政复议和诉讼的救济途径及期限，切实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上半年我局无发生行政复议、诉讼案件，也无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市质监局立足部门职能，实施“八项服务工程”，扎实开展企业服务年活动。

一是提高质量管理水平，实施名牌服务工程。围绕市政府确定的30户重点企业，组织开展“质量专家企业行”活动，通过开展质量管理和质量体系认证、名牌和优质产品申报、质量状况分析等方面的培训和咨询，帮助企业了解和掌握全面质量管理和质量体系及其认证管理等方法，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指导各县（市）区广泛深入开展质量兴县（市）、区活动，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展前景好、吸纳就业多、具有一定规模的企业帮助开展“质量兴企”活动；培育20家重点企业创省优质产品，争取新创省级以上名牌产品4个，省优质产品5个。

二是发挥标准基础作用，实施标准服务工程。引导企业积极开展“双采”工作，帮助3家企业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完成2项国家标准制修订和标准化科研项目；帮助1家企业开展创建标准化良好行为活动并通过确认；帮助1家服务性企业创建省级服务标准化试点示范单位；实施农业标准化富民工程，对农业标准化龙头企业及有关农户进行培训，引导其建立健全标准体系，实施生产全过程标准化管理。

三是狠抓食品安全监管，实施“放心”服务工程。认真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大检查，全力抓好“四查、四建、四落实”，即查生产企业，督促建立全过程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查重点产品，建立风险预警和快速反应机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查重点行业和地区，建立重点区域治理整顿机制，推动地方政府落实领导责任；查自身监管工作，建立协调有序、分工负责的工作机制，落实相应的监管责任。此外，继续抓好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工作，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帮助50家中小企业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证。

四是注重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实施“安心”服务工程。采取多种形式抓好新《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宣贯、咨询和执行；组织开展农村剩余劳动力特种设备操作免费培训服务，促进农民工就业；继续开展锅炉起重机械、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的专项整治，排查隐患，有效防止和减少事故发生；加强安全监察基础工作，不断推进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体系、动态监管体系、应急响应体系和安全评价体系建设，确保重点监控设备注册、检验、人员持证“三率”达到100%，力争所有在用设备“三率”达到95%以上。

五是促进企业科学发展，实施节能减排服务工程。深入全市50家重点耗能企业广泛开展能源计量器具普查，指导企业加强能源计量管理、完善计量检测体系，帮助企业建立能源计量档案，解决计量技术难题，帮助企业制定节能措施，提高节能水平。

七是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实施“减负”服务工程。实行“三降”、“四免”，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三降”即：代码证在原收费标准的基础上下降20%；计量器具检定费在原收费标准基础上平均降低20%；省级生产许可证在原收费标准基础上降低20%。“四免”即：国有企业改制需变更的各种证件免费；新办企业首次送检产品免费；为下岗职工、返乡农民工开办的企业和困难企业提供质量管理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标准查询免费。

八是创造良好发展环境，实施“优化”服务工程。对企业存在的以下几种情况，一般不予行政处罚，实行以教育、帮助和督促整改为主的原则：首次发生违法行为，没有造成严重后果的企业；新办企业一年内发生的一般质量问题；下岗职工开办的企业，出现一般质量问题的；重点帮扶企业发生的一般质量问题，以及偶尔出现的非重大质量问题；生产销售不合格产品，属标识标注等次要技术指标不合格且已采取措施纠正的。

打假工作计划篇五

当前正值农资销售旺季，钦南辣椒销售高峰期，为进一步提高农资质量安全，规范农资市场秩序，保障农业生产顺利进行。根据今年全国、全区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的要求和工作部署，钦南区农业、检察院、公安、工商、安监、水产畜牧兽医、农机等主要农资打假成员单位，于20xx年3月28日到那丽镇开展“钦南区20xx年春季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联合行动”，为春耕生产保驾护航。现将行动情况总结如下：

一、活动开展情况

1、开展农资打假法律法规宣传。现场发放农资打假宣传资料和强农惠农政策，特别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药管理条例》、《种子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指导农民科学合

理使用农资，普及农资识假辨假知识，提高农民维权意识。

2、现场受理群众投诉举报和咨询。依法受理群众的投诉举报，接受群众现场咨询，对群众提出的问题，耐心解答，为民排忧解难。

3、开展农资市场联合执法检查。农资打假联合检查组对全镇种子、农药、化肥、兽药、饲料、农机及零配件等农资经营摊点开展地毯式检查，主要查看经营单位生产经营执照是否齐全，农资产品包装标识是否规范、经营档案是否健全、销售台账是否齐全等，严厉打击各种假冒伪劣农资违法违规行为。

二、活动成效

通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充分发挥职能部门整体联动优势，齐抓共管，形成打假合力，共同推进我区农资市场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打假工作计划篇六

根据xx年2月28日全国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云南省农业厅《关于印发xx年云南省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州农资打假领导小组及时研究部署，制定了《**州xx年农业执法工作意见》和《**州xx年农资打假工作方案》，以州农字[]xx[]4号文下发各县(市)农业局、畜牧局和州级各相关部门。各县市结合当地实际，相应制定了各县市[]xx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方案》。有领导分管，职能部门具体抓落实。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按照各自职能和上级部门的部署开展了积极有效的工作。各县市加大了市场监管，加强了对农资经营单位的宣传教育，依法建立起了依法经营、诚信经营的责任制。经过全州各级各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农资市场秩序持续好转。通过开展集中专项

整治，取得较好成效。xx年全州共出动执法人员11824人次，印发宣传资料37.218万份，挽回经济损失277.95万元，查获产品数量166601公斤、2516台件，货值68.448万元，检查企业5808个，整顿市场2453个/次，受理举报(投诉)案件8件，立案查处95件，查处结案75件。

一、认真组织开展了“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

根据省农业厅《转发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xx年“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文件的通知》(云农办市[xx]7号)精神，**州农业局及时研究，转发了省厅文件，要求各县(市)农业局、畜牧局认真组织好“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做好农资的监管工作，全州农业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在当地新闻媒体的积极配合下，以“放心农资下乡，维护农民权益”为主题，于3月23—29日认真组织开展了xx年**州“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在“宣传周”活动中，全州共出动执法和科技人员2184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6.2万份，举办现场咨询培训418场次，接待咨询群众27.25万人次，受理投拆举报4人次，案件回访5件，收看“3.15”电视专题人数178.25万人次，展销农资产品数量达8.37万公斤，245台件，价值376.94万元。

二、结合农业生产时节，对农资市场进行了重点检查。

结合农业生产时节，州农资打假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于xx年5月13日和xx年10月24日两次组织成员单位(农业局、工商局、质监局、公安局、供销社、发改委)及州农业局局属有关单位68人次分两个组，对宾川、祥云、巍山县、弥渡县四县农资监管和打假工作进行抽查，在听取了四个县的农资打假情况汇报后，检查组分别对祥云县祥城镇，宾川县金牛镇、州城镇，巍山县南诏镇，弥渡县弥城镇和寅街镇农资市场进行现场检查。

检查种子生产经营户16户，抽查玉米品种28个，其中1户经营的2个玉米品种未建立经营档案，也未开据销售票据，这对维护经营者、消费者权益存在很大缺陷。所有经营门市部委托代销证书、证照、销售人员培训合格证书等齐全，并能亮证照经营，符合规定要求，但是个别门市粘贴有未经审定品种的宣传资料。

检查农药批发、零售经营单位21户，初查1370多个农药品种，抽查12个品种，其中，1个品种标签不合格(10公斤)，现场进行了处理，3个品种生产登记证号、生产许可证号不符，即威海韩孚生化农药有限公司的兰博80%，18包，山东汉克农药有限公司生产的早疫晚疫44包，山东松冈3%阿维菌素68包□100g/包。存在的问题是同一农药有很多商品名称，如有效成份为阿维菌素的农药，名称有害极灭、虫满光、阿维虫清等；在弥渡县寅街镇供销社景泉农资经营部有安徽省安庆农化工公司生产的10%草甘磷铵盐标识不清，农药的生产日期没有标注在药瓶上，药瓶的下面没有绿色环线的除草剂标志。检查中没有发现过期农药、甲胺磷等高剧毒农药。

肥料主要对祥云、宾川、弥渡、巍山四县较大的农资批发市场进行检查，共涉及洋丰、欢乐谷、三宁、施丰源、海德曼、云叶、腾升、金沙江、古驿、彩云龙、沃夫特、大地、年胜、硝酸钾肥、艳阳天、金沂蒙、路先锋、黄金元素、龙虎、云丰、好又快、菜多收、大富、元丰、多利民、三叶环、施丰源、山花等40个品种，数量近4000吨，所查肥料外观完好，标识清楚，生产许可证、肥料登记证、产品执行标准齐全，生产企业、名称、厂址、电话等信息齐全，包装重量标识清楚，符合要求。仅发现极少量肥料有轻微结块现象。

打假工作计划篇七

xx20xx年，我镇的打假工作在镇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镇区经济发展大局和构建和谐社

责任，增添措施，精心组织，突出重点，成效明显，圆满完成了镇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有力地打击了制假售假行为，进一步规范了我镇市场经济秩序，为全镇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了积极贡献。截止目前，我镇今年共出动执法人员55人次，查处制假售假案件11宗，涉案货值万元，先后查处制假售假窝点11个，销货假冒伪劣产品的货值达万元。现将今年打假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落实打假工作责任制

我镇历来重视打假治劣工作，坚持把打假工作作为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大事，制定工作计划，明确打假重点，定期研究打假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今年初，镇府主要领导和镇打假领导小组组长多次听取全镇打假治劣工作情况汇报，提出了明确要求。今年6月，镇府组织召开了全镇打假工作会议，镇长到会作了重要讲话，围绕我镇打假工作，镇打假办、各打假成员单位将打假责任制层层分解，责任到相关业务部门或社区，落实到具体人头，确保商品市场打假工作全面落实。

二、精心组织，大力推进打假工作

三、突出重点，打假成效显著

我镇认真按照依法治国、依法治镇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整体部署，从源头打假，依法开展行政执法检查，加强产品质量监管，狠抓重点，把打假治劣工作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作为履行职能、为民办实事的具体体现。镇打假办专门针对食品卫生安全、商品流通市场秩序和清理整治无证无照以及查处危及人体健康、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商）品，进行了一系列联合执法检查，深入开展联合打假与分类执法，把打假治劣与扶优扶强工作结合起来，对制假售假、无证无照、非法经营等违法行为进行了严厉的打击和惩处。查处多宗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法规定的预包装食品案和生产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案。

四、科学管理，确保打假任务圆满完成

我镇积极推行和完善打假治劣工作目标管理，层层落实分解打假目标，进一步明确打假成员单位工作的目标任务及责任，做到履职到位。镇府把打假工作纳入了目标管理，确保了打假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切实增强了相关单位打假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镇各打假成员单位认真落实各项打假责任制，顺利完成了各项打假目标任务，打假治劣成效明显。

五、20xx年打假工作计划

键，加大打击查处力度。更加大胆地探索和实践，勇于创新。根据形势的发展，不断改进和完善现有的管理办法和各项制度，争取使我镇打假管理水平更上一层楼。具体，我们将从以下几方面做好：

- 1、认真贯彻落实好打假工作责任制。继续与各村（居）委落实打假责任制，探索建立起一套行之有效、操作性强、职责明确、奖罚分明的责任考核、评价方法，努力建立起长效打假机制。
- 2、突出重点，加大打击制假售假力度，把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引向深入。重点抓好打击橡胶、五金商标侵权行为和食品安全打假工作，坚持日常巡查、专项整治和“回头看”相结合，保持露头就打的强压态势，有效开展打击橡胶、五金的制假、售假侵权行为及卷烟的制假售假。
- 3、继续加大无证照经营场所整治，坚持疏堵结合，积极引导广大经营者办理相关证照，营造公平、公正的经营环境。
- 4、加强法制宣传和教育，增强全民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充分利用宣传栏、广播、电视、宣传车等媒介，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开展法律宣传活动，提高广大群众法律意识，形成有利于我镇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

5、要进一步加强整规打假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队伍的业务知识和水平，行之有效开展好各项工作。

龙胜镇经济促进局

打假工作计划篇八

第一季度我街道在区打假办的正确领导下，在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指导思想，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行为，维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开创执法打假工作的新局面。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领导重视，落实打假工作责任制。

1、我处党政领导班子对打假工作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办事处主任为组长，负责社会事务、综治、财经工作的党工委委员、副主任，工商所、派出所、司法所领导为副组长的打假工作协调小组，由一名副组长具体负责工作策划、布置、检查、督办。

2、协调机构办工设施健全，落实人员、经费、办公地方。

3、落实工作责任制，把打假工作延伸至社区居民委员会，加强对辖区出租屋，仓库存储产品、半成品的抽查、检测。

4、分类管理，把打假分为企业（生产、流通）和行政辖区两类管理。

二、坚持“两个结合”，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指导思想。

1、强化中心意识，坚持监督与服务的有机结合。打假执法要服务经济和社会发展，在执法工作中，坚决摒弃执法就是罚

款的错误认识，牢固树立服务意识，准确把握执法工作的大方向，实行监督与服务并举、寓监督于服务之中，我们既加大了打假扶优力度，又鼓励支持辖区的知名品牌企业争创全省著名商标。

2、树立协调发展的`理念，坚持加大执法力度与规范执法行 1

为、推动执法创新的有机结合。正确处理加大力度与规范行为、执法创新的关系，以加大力度为中心，以规范行为为保证，以执法创新为动力，把三者有机地统一于执法打假工作实践中，有力地促进了工作思路的调整和工作的协调发展。

三、采取得力措施，切实加大源头打假的工作力度。将打假工作重心向源头转移。从由查门面办小案向端窝点办大案转变，由查制售假冒伪劣的支流向查源头转变，由查简单的查标识向查商品内在质量转变，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行为。

1、积极处理投诉举报工作。12315投诉举报中心为我们执法打假工作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信息，今年上半年，我们就根据举报信息，查获无牌无照的小作坊式的食品地下加工场2起，现场责令其停止经营，并自行销毁有关卫生不合格的食品。

2、积极配合上级工商部门进行质量监督抽查。监督抽查是执法打假的重要手段。我们把涉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品、消费者反映强烈的产品，作为监督抽查的重点，成功地对饮用水、电线、食用油、食品等产品进行监督抽查，并及时处理抽查中暴露出的问题，有力地保障了辖区市场的稳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3、推行市场食品准入管理制度，加强对市场食品的全程有效监管。特别是对辖区蔬菜、禽类、肉类的来源、验证、检测进行严格把关。

4、加强工厂、学校、幼儿园饭堂、早餐、西饼屋出品食品安全检查监督。

项整治活动，始终保持对制假售假违法犯罪活动的高压打击态势。

四、加强宣传，营造和谐打假执法环境。

1、结合形势，对企业开展有关政策法规法律法规教育和质量意识培训。

2、面向居民群众进行法制和产品质量宣传教育。

3、利用媒体广泛宣传，家喻户晓，遍及厂企，渗透打假执法意识，营造打假执法环境，维护执法人员安全。

五、加强自身建设，规范执法行为。

自身建设是行政执法工作永恒的主题，是执法队伍战斗力的保证。几年来，我们始终抓住这一主题，以开展“执法水平建设年”活动为契机，以“四大活动”（大学习、大培训、大练兵、大比武）为载体，常抓不懈，常抓常新。

1、抓好执法人员素质教育。采取集中培训与日常培训相结合，将每周星期五下午固定为学习日，制定学习计划，保证足够的集中学习时间。今年上半年，通过参加全体执法人员的法律法规知识考试及法律法规知识竞赛等活动，进一步促进了整体执法水平的提高。

2、完善执法管理制度。推行以受案登记、案件审理、文书票据管理、案件回访、罚没物品管理、错案追究、岗位考核为主线的内部管理制度，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备的案件质量保证体系。

六、下一步工作意见。

们还要继续加强领导，从组织行动上做好同制假售假违法行为的长期斗争，深入开展诚信经营的宣传活动，维护辖区、企业产品和食品安全，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高监督执法水平，打击制售掺杂使假行为，加强与有关部门合作，扩大监督覆盖面，增加执法频率，加大执法力度，按照上级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要求，进行彻底的清理整顿。

4 江南街道办事处

打假工作计划篇九

**县春季农资打假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电视电话会议及**市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会议精神，结合春耕生产实际，决定组织开展**县农资打假春季行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思路

坚持“标本兼治、着力治本、打防结合、综合治理”和属地管理原则，突出重点，强化监督，依法整顿和规范农资市场秩序，积极推进放心农资下乡进村，保护农民切身利益，促进现代农业加快发展。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专项整治，清理整顿农资市场主体，规范农资生产经营行为，严厉查处生产、销售假劣种子、农药、肥料、等农业生产资料的违法行为，推动农资市场秩序实现明显好转，保障春季农业生产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农民利益，

促进农民增收。

三、工作重点

春季农资打假护农专项整治行动要突出工作重点，即以种子、农药、肥料、饲料等主要农资产品为重点，强化监管。

种子：以杂交稻、油菜、小麦和其它主要经济作物种子为重点，加大种子质量监督抽查力度，扩大抽查范围，坚决查处生产经营假劣种子、经营推广应当审定而未经审定通过的种子、超范围经营、无证生产经营、未按规定建立生产经营档案、包装标签不规范等违法行为。

农药：严厉查处生产经营违法添加隐性成份、有效成分不足等假劣农药和无证生产、一证多用、套用或冒用登记证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和使用甲胺磷等禁用高毒农药的行为。

肥料：严厉查处复混肥料、掺混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等产品中有效成份不足、未经登记、一证多用、假冒伪造登记证、肥料产品标称具有农药功能等违法行为。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严厉查处生产经营假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违法行为，严查在饲料加工和养殖环节添加“瘦肉精”、“蛋白精”、莱克多巴胺、孔雀石绿、硝基呋喃等违禁药物和非法添加物。

四、主要任务

（一）清理整顿农资生产经营主体。对辖区内从事农资生产、经营的企业资质条件进行逐一清理，对不符合资质条件的，要限期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建议吊销其生产、经营许可证、登记证；对无证生产经营的要坚决依法取缔，保证农资生产经营主体资质条件达到法定要求。

（二）规范农资生产经营行为。结合农资生产经营主体清理整顿活动，加强对农资生产、经营者的培训宣传工作，提高农资生产经营水平。重点宣传与农资生产经营相关的法律知识、农资产品防假、辨假和使用知识以及农资产品经营等方面知识。指导、督促农资生产经营企业建立健全生产、经营档案，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和体系，规范生产经营行为，实现农资质量全程跟踪和可追溯管理。

（三）加强农资市场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属地管理原则，坚持日常监管和集中整顿相结合，强化市场监管。加强对县内重点品种、重点市场、重点区域、重点单位日常监督管理，集中整顿一些群众投诉强烈、市场秩序混乱的区域。结合农资生产经营主体清理整顿，组织执法人员对辖区内农资市场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要依法严厉查处。

（四）加强农资产品质量抽检。根据本县农业生产实际需要，加大对全县重点农资产品流通和使用环节的质量监督抽检。重点监测群众反映较多问题突出的区域、市场和企业。逐步推行农资质量例行监测，对不同农资品种实行产品质量定期定点监测和跟踪监督，准确把握全县农资质量状况，提高农资质量预警能力。依法及时公布市场监督抽查和例行监测结果，引导农民正确选购和放心消费。

（五）加强农资广告监管。针对目前部分农资广告宣传不规范、内容不实、误导农民群众的现象，认真开展虚假农资广告专项整治工作，加大全县农资广告宣传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发布虚假农资广告的违法行为。

（七）加大违法案件查处力度。组织精干力量，采取明查暗访等形式，严厉打击各种坑农、害农行为。严格按照“五不放过”原则，彻底捣毁制售假劣农资窝点。对区域性制假售假行为，联合其他监管部门实行集中整治，坚决果断予以查处，防止反弹。

五、活动安排

（一）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3月中旬在全县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集中宣传有关法律法规，普及农资识假辨假和科学使用知识，在全社会形成强大的打假护农声势。

（二）开展春季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3月上旬至5月下旬，以种子、化肥、农药等农业生产资料为重点，对全县范围所有农资经营门点进行全面集中整治。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